

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第一季
(股票代碼 2605)

公司地址：台北市復興南路一段 368 號 14 樓
電 話：(02)2703-7055

新 興 航 運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民 國 105 年 及 104 年 第 一 季 合 併 財 務 報 告 暨 會 計 師 核 閱 報 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核閱報告	4
四、	合併資產負債表	5
五、	合併綜合損益表	6
六、	合併權益變動表	7
七、	合併現金流量表	8
八、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9 ~ 39
	（一） 公司沿革	9
	（二） 通過財報之日期及程序	9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9 ~ 15
	（四）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6 ~ 18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19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9 ~ 29
	（七） 關係人交易	30 ~ 31
	（八） 質押之資產	31
	（九） 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1 ~ 32

項	目	頁次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32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32
(十二)	其他	33 ~ 37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38
(十四)	部門資訊	39



資誠

會計師核閱報告

(105)財審報字第 16000241 號

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3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本會計師係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翁世榮

會計師

王輝賢

翁世榮
王輝賢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 95577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1)台財證(六)第 33095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5 月 1 3 日

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5 年 3 月 31 日及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3 月 31 日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3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5 年 3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3 月 31 日	
			金	%	金	%	金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 5,309,521	20	\$ 5,303,812	19	\$ 6,038,273	2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349,228	1	414,288	2	439,071	2
1200	其他應收款	九(一)	206,560	1	193,979	1	217,158	1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70,653	-	44,489	-	11,460	-
130X	存貨		32,287	-	53,721	-	44,227	-
1410	預付款項		46,404	-	53,559	-	61,665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八	317,272	1	412,852	1	390,502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6,331,925	23	6,476,700	23	7,202,356	25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 (二)(五) 、七及八	21,146,259	77	21,877,946	77	21,210,578	75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28,209	-	25,557	-	25,904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7,750	-	7,459	-	7,449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21,182,218	77	21,910,962	77	21,243,931	75
1XXX	資產總計		\$ 27,514,143	100	\$ 28,387,662	100	\$ 28,446,287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四)	\$ 740,000	3	\$ 740,000	2	\$ 740,000	3
2200	其他應付款		214,360	1	236,911	1	219,815	1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	-	-	-	-	236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78,346	-	178,346	1	108,996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六(五)及 七	1,608,570	6	1,775,699	6	2,034,058	7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2,741,276	10	2,930,956	10	3,103,105	11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五)	5,099,729	18	5,671,226	20	6,667,320	23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235,423	1	195,339	1	156,242	1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26,996	-	26,769	-	24,968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5,362,148	19	5,893,334	21	6,848,530	24
2XXX	負債總計		8,103,424	29	8,824,290	31	9,951,635	35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七)	5,683,042	21	5,683,042	20	5,683,042	20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八)	49,593	-	49,593	-	39,243	-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九)(十 七)	2,951,246	11	2,951,246	11	2,865,398	10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65,770	1	365,770	1	1,376,319	5
3350	未分配盈餘		8,039,460	29	7,768,665	27	6,723,644	24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75,755)	-	310,434	1	(564,319)	(2)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合計		17,013,356	62	17,128,750	60	16,123,327	57
36XX	非控制權益		2,397,363	9	2,434,622	9	2,371,325	8
3XXX	權益總計		19,410,719	71	19,563,372	69	18,494,652	65
或有負債或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九	\$ 27,514,143	100	\$ 28,387,662	100	\$ 28,446,287	10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景本

經理人：張豐州

會計主管：洪玉鶯

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會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5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104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及七	\$ 1,189,886 100	\$ 1,253,441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十四)(十五) 及七	(732,331) (61)	(824,314) (65)
5900 營業毛利		457,555 39	429,127 35
營業費用	六(十四)(十五) 及七	(47,551) (4)	(47,289) (4)
6200 管理費用		410,004 35	381,838 31
6900 營業利益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一)	9,423 1	5,881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二)	39,851 3	16,618 1
7050 財務成本	六(十三)	(34,102) (3)	(33,955) (3)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5,172 1	11,456 (1)
7900 稅前淨利		425,176 36	370,382 30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十六)	(37,432) (3)	(51,292) (4)
800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387,744 33	319,090 26
8100 停業單位利益	六(三)	- -	40,490 3
8200 本期淨利		\$ 387,744 33	\$ 359,580 29
其他綜合損益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 算之兌換差額		(\$ 434,897) (37)	(\$ 224,871) (18)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7,153) (4)	\$ 134,709 11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270,795 23	\$ 254,101 20
8620 非控制權益		116,949 10	105,479 9
		\$ 387,744 33	\$ 359,580 29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15,394) (10)	\$ 55,552 5
8720 非控制權益		68,241 6	79,157 6
		(\$ 47,153) (4)	\$ 134,709 11
基本每股盈餘	六(十七)		
9710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 0.48	\$ 0.38
9720 停業單位淨利		-	0.07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合計		\$ 0.48	\$ 0.45
稀釋每股盈餘	六(十七)		
9810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 0.48	\$ 0.38
9820 停業單位淨利		-	0.07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合計		\$ 0.48	\$ 0.45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景本



經理人：張豐州



會計主管：洪玉鶯



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變動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歸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總	計		
	普通股本	資本公積 庫藏股票	資本公積 取得或處分 子公司股權 價格與帳面 價值差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 5,683,042	\$ 39,243	\$ -	\$ 2,865,398	\$ 1,376,319	\$ 6,469,543	(\$ 365,770)	\$16,067,775	\$ 2,350,480	\$18,418,255		
	-	-	-	-	-	254,101	-	254,101	105,479	359,580		
	-	-	-	-	-	-	(198,549)	(198,549)	(26,322)	(224,871)		
	-	-	-	-	-	-	-	-	(58,312)	(58,312)		
	<u>\$ 5,683,042</u>	<u>\$ 39,243</u>	<u>\$ -</u>	<u>\$ 2,865,398</u>	<u>\$ 1,376,319</u>	<u>\$ 6,723,644</u>	<u>(\$ 564,319)</u>	<u>\$16,123,327</u>	<u>\$ 2,371,325</u>	<u>\$18,494,652</u>		
	\$ 5,683,042	\$ 39,243	\$ 10,350	\$ 2,951,246	\$ 365,770	\$ 7,768,665	\$ 310,434	\$17,128,750	\$ 2,434,622	\$19,563,372		
	-	-	-	-	-	270,795	-	270,795	116,949	387,744		
	-	-	-	-	-	-	(386,189)	(386,189)	(48,708)	(434,897)		
	-	-	-	-	-	-	-	-	(105,500)	(105,500)		
	<u>\$ 5,683,042</u>	<u>\$ 39,243</u>	<u>\$ 10,350</u>	<u>\$ 2,951,246</u>	<u>\$ 365,770</u>	<u>\$ 8,039,460</u>	<u>(\$ 75,755)</u>	<u>\$17,013,356</u>	<u>\$ 2,397,363</u>	<u>\$19,410,719</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景本



經理人：張豐州



會計主管：洪玉鶯



 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 425,176	\$ 370,382
停業單位稅前淨利	-	40,490
本期稅前淨利	425,176	410,872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343,379	330,988
利息收入	(7,484)	(4,948)
利息費用	34,102	33,955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利益	-	(53,42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41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帳款	65,060	50,801
其他應收款	(12,915)	146,365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6,164)	(8,853)
存貨	21,434	24,655
預付款項	7,155	6,96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其他應付款	(10,947)	(69,637)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	34
預收款項	(54,939)	22,705
淨確定福利負債	227	46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784,125	890,515
收取之利息	7,793	5,54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791,918	896,06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95,580	32,86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794)	(23,808)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價款	-	702,256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291)	1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80,495	711,31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償還長期借款	(598,549)	(681,016)
支付之利息	(45,343)	(43,818)
非控制權益變動	(105,500)	(58,312)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49,392)	(783,146)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17,312)	(92,30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5,709	731,92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303,812	5,306,34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309,521	\$ 6,038,273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景本



經理人：張豐州



會計主管：洪玉鶯



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第一季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 57 年設立，成立時資本額為 \$ 1,000，為因應業務上之需要，改善資本結構，乃以民國 77 年 12 月 31 日為合併基準日，吸收合併嘉興航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台興航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78 年 12 月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買賣，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係船舶運送業、拖船駁船業及船務代理業。

二、通過財報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5 年 5 月 13 日經提報董事會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無。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無。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 2013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釐清」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民國103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民國103年1月1日
2010-2012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2-2014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5年1月1日

本集團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新準則及解釋之可能影響如下：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 (1)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按企業之經營模式及合約現金流量特性判斷，可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權益工具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非企業作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交易目的之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2)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之減損評估應採預期損失模式，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該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以適用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於發生減損前之利息收入按資產帳面總額估計）；或是否業已發生減損，於發生減損後之利息收入按提列備抵呆帳後之帳面淨額估計。
- (3) 一般避險會計之修正使會計處理與企業之風險管理政策更為一致，開放非金融項目之組成部分及項目群組等得作為被避險項目，刪除 80%~125% 高度有效避險之門檻，並新增在企業之風險管理目標不變之情況下得以重新平衡被避險項目及避險工具之避險比率。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修正解決了現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的不一致。投資者出售（投入）資產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之交易，視出售（投入）資產之性質決定認列全部或部份處分損益：

- (1) 當出售（投入）之資產符合「業務」時，認列全部處分損益；
- (2) 當出售（投入）之資產不符合「業務」時，僅能認列與非關係投資者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範圍內之部分處分損益。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第 12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此修正釐清下列三項議題：

- (1) 集團中間母公司若其最終母公司為投資個體而對其以公允價值變動入損益衡量，且集團中間母公司符合其他豁免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之條件時，無須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 (2) 提供投資相關服務之投資個體子公司，若其本身亦符合投資個體之定義，則投資個體母公司對其應按公允價值變動入損益衡量。若其主要目的係作為投資個體母公司之營運延伸且其本身不符合投資個體之定義，則投資個體母公司應合併該子公司。
- (3) 非投資個體之企業，對其符合投資個體定義之關聯企業或合資，於採用權益法時，得選擇保留該關聯企業或合資對其子公司採用公允價值變動入損益之衡量方法，或是迴轉該關聯企業或合資將其子公司採用公允價值變動入損益之衡量方式，而將該子公司編入合併財務報表之方法。

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當收購聯合營運之權益，如該聯合營運構成「業務」時，應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有關收購法之會計處理，除非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之規定相衝突。該修正適用於初次取得聯合營運及額外取得權益。額外取得權益時，先前取得之權益不得重衡量(因為皆在聯合控制狀態)。

5.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4 號「管制遞延帳戶」

企業於首份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務報表，依豁免之規定所產生之受費率管制之遞延帳戶，其認列、衡量、減損及除列，仍延用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會計政策，但須依本準則之規定，於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上以單行項目表達。

6.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1 號「建造合約」、國際會計準則第 18 號「收入」以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按準則規定收入應於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時認列，當客戶已具有主導資產之使用並取得該資產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表示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

此準則之核心原則為「企業認列收入以描述對客戶所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之移轉，該收入之金額反映該等商品或勞務換得之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企業按核心原則認列收入時需運用下列五步驟來決定收入認列的時點及金額：

步驟 1：辨認客戶合約。

步驟 2：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步驟 3：決定交易價格。

步驟 4：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步驟 5：於（或隨）企業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此外，準則亦包括一套整合性之揭露規定，該等規定將使企業對財務報表使用者提供有關客戶合約所產生之收入與現金流量之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之綜合資訊。

7.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之釐清」

此修正釐清如何辨認合約中的履約義務(即承諾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如何決定企業為主理人(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代理人(負責安排商品或勞務之提供);以及決定由授權取得之收入應於某一時點或於一段期間內認列。除上述之釐清外，此修正尚包含兩項新增的簡化規定，以降低企業首次適用新準則時之成本及複雜度。

8.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 12 個月或租賃資產價值低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9.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此修正釐清在重大性及彙總、小計之表達、財務報表架構，及會計政策揭露之指引。

10. 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此修正要求企業增加揭露有關(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包括來自現金及非現金之變動。

11. 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此修正係釐清有關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認列，亦同時釐清了一些遞延所得稅資產會計之一般基礎原則。此修正釐清對於以公允價值列報之資產，當其帳面金額低於課稅基礎時，仍然會產生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於評估是否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除稅法有限制外，應將所有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合併評估，且不考慮暫時性差異所造成之課稅所得減少。

12.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及第 38 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釐清收入並非作為折舊/攤銷方法之適當基礎，因為使用一項資產所產生之收入除與該項資產之耗用相關外，通常亦反映其他因素，例如其他投入及流程、銷售活動及銷售量與價格之變化。

13.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及第 41 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修正符合「生產性植物」定義之生物資產，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規定以成本或重估價金額減累計折舊及減損損失衡量。

14.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此修正允許與服務有關但不隨年資變動之員工或第三方提撥，按當期服務成本之減項處理。與服務有關且隨年資變動之員工或第三方提撥，則需於服務期間按與退休給付計畫相同之分攤方式攤銷。

15. 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此修正允許企業於編製單獨財務報表時，投資子公司、合資及關聯企業之會計處理，得選擇按下列方式之一：(1)按成本，或(2)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或(3)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權益法。

16. 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當現金產生單位包含商譽或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但未有減損時，移除揭露可回收金額之規定；當個別資產(包括商譽)或現金產生單位認列或迴轉之減損金額重大，應揭露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且若可回收金額係基於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應揭露公允價值層級之等級和衡量公允價值之評價技術及關鍵假設。

17. 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此修正規定當衍生工具之原始交易雙方同意由一個或多個結算者作為

雙方的新交易對象，在符合下列三項條件時無須停止適用避險會計：(1)變更集中結算交易對手之衍生工具合約更替，必須係因現有法規或引進新的法規所致；(2)在債務變更後，將由一集中結算交易對手作為衍生工具原始交易雙方之新交易對象；(3)衍生工具之變更僅限於與交易對手變更有關者。例如擔保條件、互抵權利或手續費之變動；不應包括到期日、付款日、合約現金流量之變更。

18.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1 號「公課」

此解釋說明公課(除所得稅外)支付負債之會計應按國際會計準則第 37 號「負債準備」之規定處理。企業應於公課支付義務事件發生時認列負債。企業在經濟實質上必須在未來期間繼續營運、或其財務報告依繼續經營假設編製等事實並不會產生一項未來期間營運之公課支付義務。該解釋亦規定當公課支付義務係藉由某一最低門檻啟動時，當達到該門檻時始應認列該公課支付義務。

19.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股份基礎給付」

釐清既得條件僅包括服務條件及績效條件並修改或新增服務條件、績效條件及市價條件之定義。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

除分類為權益之或有對價外，其餘或有對價之後續衡量一律以公允價值衡量且公允價值之變動列入損益。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8 號「營運部門」

新增將兩個以上營運部門彙總成單一營運部門時，管理階層對相關彙總條件所作判斷之揭露。釐清應報導部門資產總額至企業資產總額之調節資訊僅在部門資產之金額係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時方須提供。

(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

釐清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發布時，刪除「無設定利率之短期應收款及應付款，若折現之影響非重大，得按原始發票金額衡量」之規定，係考量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第 8 段已允許企業得不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當適用該會計政策之影響不重大時，其意圖並非不同意上述規定，故企業仍得採行上述規定。

(5)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此修正係規定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重估價法下之累計折舊應如何計算。

(6) 國際會計準則第 24 號「關係人揭露」

新增關係人之定義：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予報導個體(或報導個體之母公司)之管理個體(或該個體之其他集團成員)為報導個體之關係人。

(7) 國際會計準則第 38 號「無形資產」

此修正係規定無形資產採重估價法下之累計攤銷應如何計算。

20.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釐清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第 BC11 段並非要求企業使用較近期的 IFRSs 版本，該段僅在解釋採用較近期的 IFRSs 版本之好處。
-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
此修正規定成立聯合協議之會計處理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之規定。
-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
釐清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群組之公允價值衡量例外(組合例外)，其適用範圍為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或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負債及其他合約。
- (4) 國際會計準則第 40 號「投資性不動產」
此修正釐清，判斷所取得之不動產為資產或業務，應參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之規定。而判斷不動產為自用不動產或投資性不動產應參考國際會計準則第 40 號之規定。

21.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5 號「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
此修正釐清企業將資產(或處分群組)自待出售重分類為待分配，或自待分配重分類為待出售之處理，以及不再符合待分配也不重分類為待出售時之處理。
-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金融工具：揭露」
提供服務合約是否屬對已移轉金融資產之持續參與之額外指引以適用「移轉金融資產」揭露規定；及修正「互抵」揭露規定無須適用於所有期中期間。
- (3)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
此修正釐清於決定退職後福利義務所採用之折現率時，重要的是此等負債所計價之貨幣，並非此等負債發行所在之國家。評估高品質公司債是否具有深度市場，應基於以該貨幣計價之公司債，而非特定國家之公司債。同樣的，當以該貨幣計價之高品質公司債無深度市場時，應採用以相關貨幣計價之政府公債。
- (4) 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
此修正釐清了準則中透過索引至「期中財務報告其他部分揭露之資訊」之意涵。此修正進一步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要求期中財務報表應交互索引至該資訊所列表之處。

四、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重大會計政策除遵循聲明、編製基礎及合併基礎如下，餘與民國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相同。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1.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
2. 本合併財務報告應併同民國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閱讀。

(二)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本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原則與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同。

1.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1) 樂利航運公司(樂利公司)

樂利公司(Norley Corporation Inc.)設立於賴比瑞亞，本公司持有樂利公司 100%之普通股股權，主要營業項目係轉投資業務。樂利公司之轉投資公司明細如下：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名稱(簡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5年3 月31日	104年12 月31日	104年3 月31日	
樂利公司	Poseidon Marine Ltd	船舶運送業	100	100	100	
樂利公司	Kenmore Shipping Inc.	油輪運輸	100	100	100	
樂利公司	Maxson Shipping Inc.	船舶運送業	100	100	100	
樂利公司	Ocean Wise Limited	船舶運送業	51	51	51	
樂利公司	Confidence Navigation Limited	油輪運輸	100	100	100	
樂利公司	Valentine Holdings Limited (Valentine)	投資控股	60	60	60	
樂利公司	Kingswood Co., Ltd.(Kingswood)	投資控股	50	50	50	註1
樂利公司	Winnington Limited (Winnington)	投資控股	100	100	50	註1、2
樂利公司	Jetwall Co. Ltd.(Jetwall)	投資控股	80	80	80	
樂利公司	Victory Navigation Inc.(Victory)	投資控股	55	55	55	
樂利公司	Pacifica Maritime Limited	營運船舶建造中	100	100	100	
樂利公司	Dynasty Navigation Limited	營運船舶建造中	100	100	100	
樂利公司	Sky Sea Maritime Limited (Sky Sea)	投資控股	55	55	55	
Valentine	Gemini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	船舶運送業	100	100	100	
Valentine	Millennia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	船舶運送業	100	100	100	
Kingswood	Seven Seas Shipping Ltd.	油輪運輸	100	100	100	
Winnington	Peg Shipping Company Limited	船舶運送業	100	100	100	
Jetwall	Everwin Maritime Limited	油輪運輸	100	100	100	
Victory	Everprime Shipping Limited	船舶運送業	100	100	100	
Sky Sea	Ocean Grace Limited	營運船舶建造中	100	100	100	

註 1: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股份未超過 50%，但符合具有控制能力之條件，故納入合併個體。

註 2:子公司樂利航運公司於民國 104 年 9 月 25 日董事會決議自合資公司-Bocimar Hong Kong Limited 取得原 50%持股子公司-Winnington Limited 另 50%股權，於民國 104 年 10 月 5 日簽訂股權買賣協議，收購基準日為民國 104 年 11 月 2 日，並完成股權移轉。收購價款美金 10,053 仟元，截至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已支付美金 9,500 仟元，餘款已於民國 105 年 1 月 12 日全數付訖，請詳附註六(十八)。

(2)海德股份有限公司（海德公司）

海德公司(Heywood Limited)設立於馬紹爾群島，本公司持有海德公司100%之普通股股權，主要營業項目係轉投資業務。海德公司之轉投資公司明細如下：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名稱(簡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5年3 月31日	104年12 月31日	104年3 月31日	
海德公司	Newton Navigation Limited	船舶運送業	100	100	100	
海德公司	Clifford Navigation Corporation	船舶運送業	100	100	100	
海德公司	Brighton Shipping Inc.	船舶運送業	100	100	100	
海德公司	Rockwell Shipping Limited	船舶運送業	100	100	100	
海德公司	Howells Shipping Inc.	船舶運送業	100	100	100	
海德公司	Crimson Marine Company	船舶運送業	100	100	100	
海德公司	Helmsman Navigation Co. Ltd.	船舶運送業	100	100	100	
海德公司	Keystone Shipping Co. Ltd.	船舶運送業	100	100	100	
海德公司	Honco Shipping Limtied	投資控股	100	100	100	
海德公司	Century Shipping Limited (Century)	投資控股	100	100	100	
Century	海滬船務諮詢(上海)有限公司	船務諮詢	100	100	100	

2.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無此情形。

3.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

無此情形。

4. 重大限制：

無此情形。

5.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無此情形。

(四)員工福利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若該結束日後有重大市場變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則加以調整，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五)所得稅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以估計之年度平均有效稅率應用至期中期間之稅前損益計算之，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本期無重大變動，請參閱民國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 1,271,316	\$ 1,723,896	\$ 2,144,060
定期存款	4,038,205	3,579,916	3,894,213
合計	<u>\$ 5,309,521</u>	<u>\$ 5,303,812</u>	<u>\$ 6,038,273</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用途受限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已分類至其他流動資產，相關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建築	船舶及設備	辦公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計
105年1月1日						
成本	\$90,215	\$ 28,191	\$30,831,483	\$ 3,033	\$1,268,954	\$32,221,876
累計折舊	-	(13,987)	(10,063,277)	(1,842)	-	(10,079,106)
累計減損	-	-	(264,824)	-	-	(264,824)
	<u>\$90,215</u>	<u>\$ 14,204</u>	<u>\$20,503,382</u>	<u>\$ 1,191</u>	<u>\$1,268,954</u>	<u>\$21,877,946</u>
105年						
1月1日	\$90,215	\$ 14,204	\$20,503,382	\$ 1,191	\$1,268,954	\$21,877,946
增添	-	-	14,794	-	-	14,794
處分	-	-	(41)	-	-	(41)
除列成本	-	-	(17,044)	-	-	(17,044)
除列累計折舊	-	-	17,044	-	-	17,044
折舊費用	-	(164)	(343,153)	(62)	-	(343,379)
淨兌換差額	-	-	(378,321)	(2)	(24,738)	(403,061)
3月31日	<u>\$90,215</u>	<u>\$ 14,040</u>	<u>\$19,796,661</u>	<u>\$ 1,127</u>	<u>\$1,244,216</u>	<u>\$21,146,259</u>
105年3月31日						
成本	\$90,215	\$ 28,191	\$30,245,853	\$ 2,914	\$1,244,216	\$31,611,389
累計折舊	-	(14,151)	(10,189,531)	(1,787)	-	(10,205,469)
累計減損	-	-	(259,661)	-	-	(259,661)
	<u>\$90,215</u>	<u>\$ 14,040</u>	<u>\$19,796,661</u>	<u>\$ 1,127</u>	<u>\$1,244,216</u>	<u>\$21,146,259</u>

	土地	房屋及建築	船舶及設備	辦公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計
104年1月1日						
成本	\$90,215	\$ 28,191	\$29,815,870	\$ 3,125	\$ 614,759	\$30,552,160
累計折舊	-	(13,331)	(8,533,775)	(2,348)	-	(8,549,454)
累計減損	-	-	(255,305)	-	-	(255,305)
	<u>\$90,215</u>	<u>\$ 14,860</u>	<u>\$21,026,790</u>	<u>\$ 777</u>	<u>\$ 614,759</u>	<u>\$21,747,401</u>
104年						
1月1日	\$90,215	\$ 14,860	\$21,026,790	\$ 777	\$ 614,759	\$21,747,401
增添	-	-	19,184	-	4,624	23,808
除列成本	-	-	(59,886)	-	-	(59,886)
除列累計折舊	-	-	59,886	-	-	59,886
折舊費用	-	(164)	(330,752)	(72)	-	(330,988)
淨兌換差額	-	-	(222,810)	(2)	(6,831)	(229,643)
3月31日	<u>\$90,215</u>	<u>\$ 14,696</u>	<u>\$20,492,412</u>	<u>\$ 703</u>	<u>\$ 612,552</u>	<u>\$21,210,578</u>
104年3月31日						
成本	\$90,215	\$ 28,191	\$29,456,004	\$ 3,102	\$ 612,552	\$30,190,064
累計折舊	-	(13,495)	(8,711,110)	(2,399)	-	(8,727,004)
累計減損	-	-	(252,482)	-	-	(252,482)
	<u>\$90,215</u>	<u>\$ 14,696</u>	<u>\$20,492,412</u>	<u>\$ 703</u>	<u>\$ 612,552</u>	<u>\$21,210,578</u>

1. 本集團船舶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包括船舶及大修塢檢設備，分別按 20 年及 2.5 年提列折舊。
2.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三)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

1. 孫公司-Newton Navigation Limited 於民國 103 年 11 月 28 日董事會決議出售華山輪，並與買方 Choloe Maritime S.A. 簽訂船舶買賣協議，於民國 103 年 12 月 30 日符合停業單位之定義而表達為停業單位，且已於民國 104 年 1 月 7 日依約交船完成出售交易。

(1) 停業單位－華山輪之現金流量資訊如下：

	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停業單位現金流量	
營業活動現金流量	(\$ 970)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702,256
籌資活動現金流量	-
總現金流量	<u>\$ 701,286</u>

(2) 停業單位－華山輪之財務績效分析如下：

	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停業單位損益	
收入	\$ -
成本	(13,721)
停業單位營業毛損	(13,721)
營業費用	(93)
停業單位營業損失	(13,814)
其他收入	1,024
其他利益及損失	(149)
停業單位損失	<u>(\$ 12,939)</u>
停業單位資產處分損益	
停業單位資產處分利益	<u>\$ 53,429</u>
停業單位利益合計	<u>\$ 40,490</u>
停業單位利益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40,490
非控制權益	-
	<u>\$ 40,490</u>

2. 來自繼續經營單位及停業單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收益金額及每股盈餘：請詳附註六（十七）。

(四)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5年3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 60,000	1.32%	土地、房屋及建築及本票
信用借款	680,000	1.28%~1.31%	本票
	<u>\$ 740,000</u>		

借款性質	104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 60,000	1.65%	土地、房屋及建築及本票
信用借款	680,000	1.28%~1.31%	本票
	<u>\$ 740,000</u>		

借款性質	104年3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 60,000	1.62%	土地、房屋及建築及本票
信用借款	680,000	1.27%~1.35%	本票
	<u>\$ 740,000</u>		

民國 105 年 3 月 31 日、104 年 12 月 31 日及 104 年 3 月 31 日，短期借款融資額度由本公司董事長蔡景本提供擔保金額皆為\$1,074,000；由本公司開立額度保證票據金額皆為\$774,000，其中由兩者共同擔保金額為\$574,000。

(五) 長期借款

貸 款 銀 行	擔 保 品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兆豐銀行等銀行團	船舶- 美生輪	\$ 1,335,982 (美金41,503仟元)	\$ 1,362,543 (美金41,503仟元)	\$ 1,535,234 (美金49,049仟元)
法國巴黎銀行等銀行團	船舶- 明安輪	30,581 (美金950仟元)	47,111 (美金1,435仟元)	90,457 (美金2,890仟元)
兆豐銀行等銀行團	船舶- 文貴輪	- -	- -	339,081 (美金10,833仟元)
兆豐銀行	船舶- 衡山輪	101,849 (美金3,164仟元)	103,874 (美金3,164仟元)	198,066 (美金6,328仟元)
兆豐銀行	船舶- 舟山輪	116,132 (美金3,608仟元)	157,922 (美金4,810仟元)	188,202 (美金6,013仟元)
兆豐銀行	船舶- 寶山輪	64,215 (美金1,995仟元)	130,983 (美金3,990仟元)	187,318 (美金5,985仟元)
兆豐銀行	船舶- 麥唐娜輪	203,119 (美金6,310仟元)	248,589 (美金7,572仟元)	276,504 (美金8,834仟元)
兆豐銀行等銀行團	船舶- 黃山輪	- -	- -	223,571 (美金7,143仟元)
兆豐銀行等銀行團	船舶- 佐興輪	377,009 (美金11,712仟元)	384,505 (美金11,712仟元)	488,781 (美金15,616仟元)
兆豐銀行等銀行團	船舶- 玉山輪	743,589 (美金23,100仟元)	866,712 (美金26,400仟元)	929,610 (美金29,700仟元)
兆豐銀行等銀行團	船舶- 高登輪	1,433,099 (美金44,520仟元)	1,583,391 (美金48,230仟元)	1,625,722 (美金51,940仟元)
兆豐銀行等銀行團	船舶- 明和輪	542,595 (美金16,856仟元)	622,555 (美金18,963仟元)	659,491 (美金21,070仟元)
兆豐銀行等銀行團	船舶- 泰山輪	634,816 (美金19,721仟元)	706,296 (美金21,514仟元)	729,494 (美金23,307仟元)
兆豐銀行等銀行團	船舶- 合盛輪	517,132 (美金16,065仟元)	558,438 (美金17,010仟元)	561,992 (美金17,955仟元)
兆豐銀行等銀行團	船舶- 寶隆輪	547,552 (美金17,010仟元)	558,438 (美金17,010仟元)	591,570 (美金18,900仟元)
		6,647,670	7,331,357	8,625,093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1,547,941)	(1,660,131)	(1,957,773)
		\$ 5,099,729	\$ 5,671,226	\$ 6,667,320
借款利率		1.38% ~ 2.13%	1.16% ~ 2.18%	0.91% ~ 2.03%

相關擔保品帳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帳列金額請詳附註八。

(六) 退休金

1. 確定福利退休辦法

-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視情況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 (2)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第一季，本集團依上述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400 及\$383。
- (3) 本集團於民國 106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1,608。

2. 確定提撥退休辦法

- (1)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第一季，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684 及\$650。
- (2) 海滬船務諮詢(上海)有限公司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公司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第一季，其提撥之退休金分別為\$421 及\$395。

(七) 股本

民國 105 年 3 月 31 日、104 年 12 月 31 日及 104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7,000,000，實收資本額為\$5,683,042，分為 568,304,171 股，均為普通股，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八)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九)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結算如有盈餘，除提付應納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出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並按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再將其餘額連同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作為可分配之盈餘，由董事會擬定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3.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4. 盈餘分派

- (1) 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 6 月 16 日及 103 年 6 月 27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85,848		\$ 109,923	
現金股利	568,304	\$ 1.00	625,135	\$ 1.10
	<u>\$ 654,152</u>		<u>\$ 735,058</u>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u>\$ 1,010,549</u>		<u>\$ 431,065</u>	

- (2) 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 3 月 30 日經董事會提議民國 104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04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94,439	
現金股利	568,304	\$ 1.00
	<u>\$ 662,743</u>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u>\$ 365,770</u>	

上述民國 104 年度盈餘分派議案，尚待民國 105 年股東會決議。

5.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五）。

(十) 營業收入

	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散裝輪	\$ 696,173	\$ 821,363
油輪	493,095	431,400
船舶管理	618	678
	<u>\$ 1,189,886</u>	<u>\$ 1,253,441</u>

(十一) 其他收入

	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利息收入	\$ 7,484	\$ 3,924
逾期末領股利轉列收入數	1,195	1,271
其他	744	686
合計	<u>\$ 9,423</u>	<u>\$ 5,881</u>

(十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淨外幣兌換利益	\$ 39,980	\$ 16,7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 設備損失	(41)	-
其他	(88)	(82)
合計	<u>\$ 39,851</u>	<u>\$ 16,618</u>

(十三) 財務成本

	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34,102	\$ 33,955
財務成本	<u>\$ 34,102</u>	<u>\$ 33,955</u>

(十四)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功能別 性質別	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 150,209	\$ 21,465	\$ 171,674	\$ 148,752	\$ 21,151	\$ 169,903
折舊費用	343,153	226	343,379	330,752	236	330,988

註：上表資訊係包含停業部門之相關費用。

(十五)員工福利費用

功能別 性質別	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薪資費用	\$ 122,772	\$ 18,761	\$ 141,533	\$ 121,550	\$ 18,523	\$ 140,073
勞健保費用	798	812	1,610	777	860	1,637
退休金費用	378	1,127	1,505	332	1,096	1,428
其他用人費用	26,261	765	27,026	26,093	672	26,765
合計	\$ 150,209	\$ 21,465	\$ 171,674	\$ 148,752	\$ 21,151	\$ 169,903

註：上表資訊係包含停業部門之相關費用。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於分派盈餘時，員工紅利不得低於 1%，董事、監察人酬金不得超過 5%。

惟依民國 104 年 5 月 20 日公司法修訂後之規定，公司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之定額或比率，分派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另章程得訂明前項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已於民國 105 年 2 月 19 日經董事會通過章程修正議案，依修正後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 1%，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高於 5%。此章程修正案將提民國 105 年股東會決議。

2. 本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2,608 及\$2,513；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2,608 及\$2,513，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係依該年度之獲利情況以約 1%估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與民國 104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民國 104 年度員工酬勞擬以現金之方式發放，惟截至 105 年 3 月 31 日止尚未實際配發。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酬勞(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六)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 37,432	\$ 51,292
遞延所得稅總額	37,432	51,292
所得稅費用	37,432	51,292
停業單位所得稅費用	-	-
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費用	\$ 37,432	\$ 51,292

2.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2 年度。

3.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86年度以前	\$ 359,267	\$ 359,267	\$ 359,267
87年度以後	7,680,193	7,409,398	6,364,377
	<u>\$ 8,039,460</u>	<u>\$ 7,768,665</u>	<u>\$ 6,723,644</u>

4. 民國 105 年 3 月 31 日、104 年 12 月 31 日及 104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 \$1,029,971、\$1,029,971 及 \$865,846，民國 103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為 15.93%，民國 104 年度盈餘分配之預計稅額扣抵比率為 16.28%。

(十七) 每股盈餘

	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加權平均流通 稅後金額	每股盈餘 在外股數(仟股) (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u>\$ 270,795</u>	<u>568,304</u> <u>\$ 0.48</u>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270,795	- \$ 0.48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員工酬勞	-	801 -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u>\$ 270,795</u>	<u>569,105</u> <u>\$ 0.48</u>

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 繼續營業單位之本期淨利	\$ 213,611		\$ 0.38
歸屬於母公司停業單位之 本期淨利	40,490		0.07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u>\$ 254,101</u>	<u>568,304</u>	<u>\$ 0.45</u>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 繼續營業單位之本期淨利	\$ 213,611	568,304	\$ 0.38
歸屬於母公司停業單位之 本期淨利	40,490		0.07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員工酬勞	<u>-</u>	<u>548</u>	<u>-</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u>\$ 254,101</u>	<u>568,852</u>	<u>\$ 0.45</u>

(十八) 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收購子公司額外權益

本集團於民國 104 年 11 月 2 日以美金 10,053 仟元購入原屬子公司(持股 50%) Winnington Limited 另外 50%股權，截至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已支付美金 9,500 仟元，餘款於民國 105 年 1 月 12 日全數付訖。

非控制權益於收購日之帳面金額為美金 10,372 仟元，該交易減少非控制權益美金 10,372 仟元，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增加美金 10,372 仟元。民國 104 年度權益之變動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之影響如下：

	104年度	
購入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	\$ 336,481	(美金 10,372 仟元)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之對價	(326,131)	(美金 10,053 仟元)
資本公積－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 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u>\$ 10,350</u>	

七、關係人交易

(一)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運費收入-散裝輪	其他關係人 (104年11月2日前)	\$ -	\$ 74,211
代理費收入	其他關係人	618	678
		<u>\$ 618</u>	<u>\$ 74,889</u>

上列船舶運費收入交易條件係以一般銷貨條件辦理且以固定方式計價；代理費收入係簽訂船舶代理合約之代理收入。

2. 預收運費-散裝輪(表列「其他流動負債」)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其他關係人 (104年11月2日前)	\$ -	\$ -	\$ 9,648

3. 其他應收款

代付航運、代理行往來及代墊款等產生之應收款項如下：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其他關係人	\$ 70,653	\$ 44,489	\$ 11,460

4. 其他應付款

應付航運代理行往來及應付代墊款等產生之應付款項如下：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其他關係人	\$ -	\$ -	\$ 236

5. 營業費用

		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船舶管理費	其他關係人	\$ 11,791	\$ 11,220

6. 營業成本

		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船舶代理費	其他關係人	\$ 79	\$ 76
技術服務費支出	其他關係人	2,436	2,317
		<u>\$ 2,515</u>	<u>\$ 2,393</u>

7. 造船擔保

其他關係人為本公司之子公司新船建造款提供擔保情形如下：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其他關係人	美金 54,160 仟元	美金 54,160 仟元	美金 73,230 仟元

8. 關係人為本公司提供保證情形，請詳附註六(四)。

(二)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短期員工福利	\$ 6,669	\$ 6,447
退職後福利	81	81
總計	\$ 6,750	\$ 6,528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定期存款 (表列「其他流動資產」)	\$ 317,272	\$ 412,852	\$ 390,502	長期借款
船舶及設備	17,027,160	17,594,492	19,352,273	長期借款
土地、房屋及建築物	102,380	102,522	102,948	短期借款額度
	<u>\$ 17,446,812</u>	<u>\$ 18,109,866</u>	<u>\$ 19,845,723</u>	

九、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或有事項

孫公司 Rockwell Shipping Limited(簡稱 Rockwell)持有之舟山輪於民國 102 年 3 月 19 日與他方船舶在中國長江口外海域發生碰撞事故，造成部分船體受損維修、暫停履行船務合約，以及船舶碰撞造成他方船舶燃油外漏汙染。上海海事局要求 Rockwell 提供其為採取油汙染之公共應急處置付款保證，故 Rockwell 已代墊人民幣 25,000 仟元。舟山輪已於 102 年 5 月 11 日修復離港並繼續履行運務合約。

該碰撞事故已於大陸法院提起訴訟，後續事宜係由保險公司處理，最終碰撞責任歸屬須俟法院終局判決方得確定。因該事故造成中斷履約，短少租金收入之營業損失、相關船體塢修費用，業已向保險公司求償，並已獲得理賠，另關於油汙染處置費用及碰撞責任負擔比例，待法院判決定讞後，將由保險公司負責理賠，故對本集團不致產生重大影響。

因該碰撞事故產生之應收款項如下：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其他應收款 - 代墊款	\$ 130,934 (人民幣25,000仟元)	\$ 133,537 (人民幣25,000仟元)	\$ 127,314 (人民幣25,000仟元)
- 保險理賠款	12,527 (美金 389仟元)	12,776 (美金 389仟元)	12,181 (美金 389仟元)
	<u>\$ 143,461</u>	<u>\$ 146,313</u>	<u>\$ 139,495</u>

(二) 承諾事項

1. 本公司之子公司截至民國 105 年 3 月 31 日止，尚有執行中之中長期運輸合約，明細如下：

訂 約 對 象	合 約 期 限	內 容
Nippon Yusen Kaisha	99.01~107.01	衡山輪之國際航線中長期租約。
Nippon Yusen Kaisha	98.09~106.09	玉山輪之國際航線中長期租約。
Nippon Yusen Kaisha	97.08~105.08	黃山輪之國際航線中長期租約。
新加坡RIO TINTO	100.09~107.09	泰山輪之國際航線中長期租約。
日本HACHIUMA	104.04~105.10	華興輪之國際航線中長期租約。
Koch Shipping Inc.	104.09~106.09	高登輪之國際航線中長期租約。

因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應收總額如下：（單位：美金仟元）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不超過1年	\$ 61,514	\$ 65,883	\$ 59,555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38,359	52,057	75,265
超過5年	-	-	-
	<u>\$ 99,873</u>	<u>\$ 117,940</u>	<u>\$ 134,820</u>

2. 本公司因向銀行短期借款融資而開立之保證票據，請詳附註六（四）說明。
3. 本公司之子公司與各造船公司所簽訂之造船工程合約，其總價款分四至五期支付，於交船前支付 30%，餘額則於交船時支付。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單位：美金仟元 104年3月31日
合約總價款	\$ 158,800	\$ 158,800	\$ 158,800
已支付之工程款	(38,140)	(38,140)	(19,070)
已簽約未支付之工程款	<u>\$ 120,660</u>	<u>\$ 120,660</u>	<u>\$ 139,730</u>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資產、短期借款、其他應付款及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1)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2)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集團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金及日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及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B.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部份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美金)，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有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5年3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756	32.19	\$ 24,428
新台幣：美金	10,962	0.03	10,902
日幣：美金	166,022	0.01	47,471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56,807	32.19	\$1,828,689
104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878	32.83	\$ 94,486
新台幣：美金	13,437	0.03	13,423
日幣：美金	264,585	0.01	72,206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58,121	32.83	\$1,908,115
104年3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514	31.30	\$ 78,711
新台幣：美金	15,194	0.03	15,174
日幣：美金	29,941	0.01	7,801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50,368	31.30	\$1,576,543

C.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之未實現兌換損益說明如下：

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兌換(損)益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	32.19	(\$ 3,492)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	32.19	\$ 40,178
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兌換(損)益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	31.30	(\$ 2,808)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	31.30	\$ 19,742

D. 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244	\$	-
新台幣:美金	1%	109		-
日幣:美金	1%	475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18,287	\$	-

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	------	----------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 787	\$ -
新台幣：美金	1%	152	-
日幣：美金	1%	78	-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 15,765	\$ -
--------	----	-----------	------

利率風險

-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長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按固定利率發行之借款則使本集團承受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第一季，本集團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美元計價。
- 本集團模擬多項方案並分析利率風險，包含考量再融資、現有部分之續約、其他可採用之融資和避險等，以計算特定利率之變動對損益之影響。就每個模擬方案，所有貨幣均係採用相同之利率變動。此等模擬方案僅運用於計息之重大負債部位。
-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3 月 31 日，若美元借款利率增加或減少 1%，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第一季之稅前淨利將減少或增加 \$16,619 及 \$21,563，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變動。

(2)信用風險

- 信用風險係本集團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供服務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平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於租方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
-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第一季，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C.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如下：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未逾期且未減損	\$ 348,933	\$ 413,993	\$ 439,071

已逾期但未減損

一年內	\$ 295	\$ 295	\$ -
-----	--------	--------	------

本集團散裝輪船均係與國際知名船商簽訂運輸合約，油輪則是加入國際油輪船隊組織。本集團之應收帳款係依約定方式收取。

本集團針對未逾期及已逾期但未提列減損之應收帳款，經評估其信用品質並未發生重大改變且相關帳款仍可回收，故尚無減損疑慮。

(3) 流動性風險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集團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此等預測考量集團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及外部監管法令之要求。

B. 各營運個體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將轉撥回集團財務部。

C.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5年3月31日	1年內	1至5年內	5年以上
短期借款	\$ 740,000	\$ -	\$ -
其他應付款	214,360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	1,687,216	4,444,476	897,484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4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5年內	5年以上
短期借款	\$ 740,000	\$ -	\$ -
其他應付款	236,911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	1,787,275	4,782,632	1,129,376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4年3月31日	1年內	1至5年內	5年以上
短期借款	\$ 740,000	\$ -	\$ -
其他應付款	220,051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	2,096,498	5,355,002	1,587,146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此情形。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三。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形。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四。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五。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六。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此情形。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依據董事會於制定決策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認應報導部門。本公司營運決策者以輪船型別之角度經營業務。本集團應報導部門包括散裝輪船部門及油輪部門。

本集團之企業組成、劃分部門之基礎及部門資訊之衡量基礎於本期並無重大改變。

(二)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集團營運決策者根據稅前損益評估營運部門的表現，此項衡量標準排除營運部門中非經常性開支的影響。

(三)部門損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散裝輪船	油輪	其他部門	合計
外部收入	\$ 696,173	\$ 493,095	\$ 618	\$ 1,189,886
部門損益	\$ 89,852	\$ 297,320	\$ 618	\$ 387,790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散裝輪船	油輪	其他部門	合計
外部收入	\$ 821,363	\$ 431,400	\$ 678	\$ 1,253,441
部門損益	\$ 104,545	\$ 246,889	\$ 678	\$ 352,112

(四)部門損益調節資訊

部門間之銷售係按公允交易原則進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

本期稅前淨利與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調節如下：

	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應報導營運部門損益	\$ 387,172	\$ 351,434
其他營運部門損益	618	678
營運部門合計	387,790	352,112
其他項目	37,386	18,270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 425,176	\$ 370,382

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一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 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註3)	業務 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 額(註2)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2)	備註
0	新興航運股份 有限公司	本期無此情形													\$ 5,104,007	\$ 6,805,342	
1	樂利航運公司	新興航運股份有限 公司	其他應收 款關係人	是	\$ 1,931,400	\$ 1,931,400	\$ 643,800	0	2	\$ -	營運週轉	-	-	\$ -	4,134,980	5,513,306	本期最高餘額 美金60,000仟元， 期末實際動支金額 美金20,000仟元
2	海德股份有限公司	新興航運股份有限 公司	其他應收 款關係人	是	1,609,500	1,609,500	965,700	0	2	-	營運週轉	-	-	-	1,646,245	2,194,993	本期最高餘額 美金50,000仟元， 期末實際動支金額 美金30,000仟元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依本公司訂定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對有業務往來者，最高貸與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的40%，對個別對象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的30%為限；對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最高貸與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的40%，對個別對象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的30%為限，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其最高貸與總額及對個別對象以不超過借出公司淨值的百分之一百為限。

註3：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1)有業務往來者請填1。
(2)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請填2。

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3)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 (註4)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 保證 (註4)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註4)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 (註2)	背書保證限額 (註3)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0	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Helmsman Navigation Co. Ltd.	3	\$ 17,013,356	\$ 632,205	\$ 608,391	\$ 517,132	\$ -	47.30%	\$ 42,533,390	Y	N	N	背書保證美金餘額18.900仟元
0	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Keystone Shipping Co. Ltd.	3	17,013,356	632,205	608,391	547,552	-	47.30%	42,533,390	Y	N	N	背書保證美金餘額18.900仟元
0	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Everprime Shipping Limited	3	17,013,356	105,836	101,849	101,849	-	47.30%	42,533,390	Y	N	N	背書保證美金餘額3.164仟元
0	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Rockwell Shipping Limited	3	17,013,356	157,922	116,132	116,132	-	47.30%	42,533,390	Y	N	N	背書保證美金餘額3.608仟元
0	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Howells Shipping Inc.	3	17,013,356	133,456	64,215	64,215	-	47.30%	42,533,390	Y	N	N	背書保證美金餘額1.995仟元
0	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Crimson Marine Company	3	17,013,356	522,355	502,679	377,009	-	47.30%	42,533,390	Y	N	N	背書保證美金餘額15.616仟元
0	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Ocean Wise Limited	3	17,013,356	1,037,592	610,419	542,595	-	47.30%	42,533,390	Y	N	N	背書保證美金餘額18.963仟元
0	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Maxson Shipping Inc.	3	17,013,356	899,543	865,658	634,816	-	47.30%	42,533,390	Y	N	N	背書保證美金餘額26.892仟元
0	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Poseidon Marine Ltd	3	17,013,356	993,465	956,043	743,589	-	47.30%	42,533,390	Y	N	N	背書保證美金餘額29.700仟元
0	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Everwin Maritime Limited	3	17,013,356	1,893,103	1,821,793	1,335,982	-	47.30%	42,533,390	Y	N	N	背書保證美金餘額56.595仟元
0	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Kenmore Shipping Inc.	3	17,013,356	1,861,493	1,791,374	1,433,099	-	47.30%	42,533,390	Y	N	N	背書保證美金餘額55.650仟元
1	樂利航運公司	Peg Shipping Company Limited	3	13,783,265	48,001	30,581	30,581	-	0.22%	34,458,163	N	N	N	背書保證美金餘額950仟元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

(1)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3)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4)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3：依本公司訂定之"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之規定，對個別對象之背書保證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及背書保證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2.5倍。如因業務關係從事背書保證者，不得超過最近一年度與本公司交易之總額，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本公司淨值之3倍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金額則不以超過本公司之淨值為限。
 註4：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證者始須填列Y。

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5年3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	
					金額	處理方式	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無此情形		-	-	\$ -	-	\$ -	-
樂利航運公司	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樂利之母公司	\$ 643,800 (美金 20,000仟元)	-	-	-	-	-
海德股份有限公司	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海德之母公司	\$ 965,700 (美金 30,000仟元)	-	-	-	-	-

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註3)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Helmsman Navigation Co. Ltd.	1	背書保證	\$ 608,391	按公司政策辦理	2.21%
0	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Keystone Shipping Co. Ltd.	1	背書保證	608,391	按公司政策辦理	2.21%
0	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Crimson Marine Company	1	背書保證	502,679	按公司政策辦理	1.83%
0	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Poseidon Marine Ltd	1	背書保證	956,043	按公司政策辦理	3.47%
0	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Ocean Wise Limited	1	背書保證	610,419	按公司政策辦理	2.22%
0	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Everwin Maritime Limited	1	背書保證	1,821,793	按公司政策辦理	6.62%
0	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Maxson Shipping Inc.	1	背書保證	865,658	按公司政策辦理	3.15%
0	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Kenmore Shipping Inc.	1	背書保證	1,791,374	按公司政策辦理	6.51%
1	樂利航運公司	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2	其他應收款	643,800	按公司政策辦理	2.34%
2	海德股份有限公司	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2	其他應收款	965,700	按公司政策辦理	3.51%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母公司填0。
-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其餘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交易往來金額未達合併總資產或總營收之1%，不予揭露。

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註1）		期末持有（註2）			被投資公司本期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損益 （註2）	本期認列之投資 損益	
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樂利航運公司	賴比瑞亞	投資控股	\$ 32,190	\$ 32,830	500	100%	\$ 13,783,265	\$ 331,235	\$ 331,235	子公司 （本期期末及去年年底原始投資金額分別 為美金1,000仟元及美金1,000仟元）
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海德股份有限公司	馬紹爾群島	投資控股	32,190	32,830	500	100%	5,487,483	（ 8,513）	（ 8,513）	子公司 （本期期末及去年年底原始投資金額分別 為美金1,000仟元及美金1,000仟元）
樂利航運公司	Valentine Holdings Limited	賴比瑞亞	投資控股	193	197	300	60%	273,704	（ 9,011）	-	孫公司 （本期期末及去年年底原始投資金額分別 為美金6仟元及美金6仟元）
樂利航運公司	Confidence Navigation Limited	馬紹爾群島	油輪運輸	322	328	500	100%	26,329	6	-	孫公司 （本期期末及去年年底原始投資金額分別 為美金10仟元及美金10仟元）
樂利航運公司	Kenmore Shipping Inc.	馬紹爾群島	油輪運輸	1,323,331	1,431,716	500	100%	1,570,026	56,254	-	孫公司 （本期期末及去年年底原始投資金額分別 為美金41,110仟元及美金43,610仟元）
樂利航運公司	Winnington Limited	馬紹爾群島	投資控股	334,036	340,677	500	100%	629,243	（ 23,249）	-	孫公司 （本期期末及去年年底原始投資金額分別 為美金10,377仟元及美金10,377仟元）
樂利航運公司	Jetwall Co. Ltd.	馬紹爾群島	投資控股	1,216,009	1,292,714	400	80%	1,434,891	110,103	-	孫公司 （本期期末及去年年底原始投資金額分別 為美金37,776仟元及美金39,376仟元）
樂利航運公司	Victory Navigation Inc.	馬紹爾群島	投資控股	193	197	275	55%	439,286	87,209	-	孫公司 （本期期末及去年年底原始投資金額分別 為美金6仟元及美金6仟元）
樂利航運公司	Kingswood Co., Ltd.	馬紹爾群島	投資控股	39,980	122,850	250	50%	738,618	130,957	-	孫公司 （本期期末及去年年底原始投資金額分別 為美金1,242仟元及美金3,742仟元）
樂利航運公司	Poseidon Marine Ltd	馬紹爾群島	船舶運送業	193,140	262,640	500	100%	1,660,425	64,270	-	孫公司 （本期期末及去年年底原始投資金額分別 為美金6,000仟元及美金8,000仟元）

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註1）		期末持有（註2）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損益 （註2）	本期認列之投資 損益	
樂利航運公司	Maxson Shipping Inc.	馬紹爾群島	船舶運送業	\$ 482,850	\$ 525,280	500	100%	\$ 1,058,237	\$ 37,263	\$ -	孫公司 （本期期末及去年年底原始投資金額分別 為美金15,000仟元及美金16,000仟元）
樂利航運公司	Ocean Wise Limited	賴比瑞亞	船舶運送業	129,854	112,344	201,705	51%	483,784	(12,316)	-	孫公司 （本期期末及去年年底原始投資金額分別 為美金4,034仟元及美金3,422仟元）
樂利航運公司	Pacifica Maritime Limited	馬紹爾群島	營運船舶建造中	624,164	636,574	500	100%	623,974	(13)	-	孫公司 （本期期末及去年年底原始投資金額分別 為美金19,390仟元及美金19,390仟元）
樂利航運公司	Dynasty Navigation Limited	馬紹爾群島	營運船舶建造中	322	328	500	100%	141	(10)	-	孫公司 （本期期末及去年年底原始投資金額分別 為美金10仟元及美金10仟元）
樂利航運公司	Sky Sea Maritime Limited	馬紹爾群島	投資控股	341,697	348,490	275	55%	341,545	(70)	-	孫公司 （本期期末及去年年底原始投資金額分別 為美金10,615仟元及美金10,615仟元）
Valentine Holdings Limited	Millennia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	馬紹爾群島	船舶運送業	322	328	500	100%	217,358	(2,947)	-	曾孫公司 （本期期末及去年年底原始投資金額分別 為美金10仟元及美金10仟元）
Valentine Holdings Limited	Gemini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	馬紹爾群島	船舶運送業	322	328	500	100%	194,043	(6,054)	-	曾孫公司 （本期期末及去年年底原始投資金額分別 為美金10仟元及美金10仟元）
Winnington Limited	Peg Shipping Company Limited	賴比瑞亞	船舶運送業	322	328	500	100%	623,476	(23,239)	-	曾孫公司 （本期期末及去年年底原始投資金額分別 為美金10仟元及美金10仟元）
Kingswood Co., Ltd.	Seven Seas Shipping Ltd.	馬紹爾群島	油輪運輸	79,928	245,667	500	100%	1,444,541	130,967	-	曾孫公司 （本期期末及去年年底原始投資金額分別 為美金2,483仟元及美金7,483仟元）
Jetwall Co. Ltd.	Everwin Maritime Limited	馬紹爾群島	油輪運輸	1,520,012	1,615,893	500	100%	1,794,407	110,113	-	曾孫公司 （本期期末及去年年底原始投資金額分別 為美金47,220仟元及美金49,220仟元）

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註1）		期末持有（註2）			被投資公司本期	本期認列之投資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損益 （註2）	損益	
Victory Navigation Inc.	Everprime Shipping Limited	馬紹爾群島	船舶運送業	\$ 322	\$ 328	500	100%	\$ 795,040	\$ 87,219	\$ -	曾孫公司 （本期期末及去年年底原始投資金額分別為美金10仟元及美金10仟元）
Sky Sea Maritime Limited	Ocean Grace Limited	馬紹爾群島	營運船舶建造中	621,267	633,619	500	100%	621,124	(45)	-	曾孫公司 （本期期末及去年年底原始投資金額分別為美金19,300仟元及美金19,300仟元）
海德股份有限公司	Clifford Navigation Corporation	馬紹爾群島	船舶運送業	322	328	500	100%	709,705	98,494	-	孫公司 （本期期末及去年年底原始投資金額分別為美金10仟元及美金10仟元）
海德股份有限公司	Newton Navigation Limited	馬紹爾群島	船舶運送業	322	328	500	100%	2,382	14	-	孫公司 （本期期末及去年年底原始投資金額分別為美金10仟元及美金10仟元）
海德股份有限公司	Brighton Shipping Inc.	馬紹爾群島	船舶運送業	322	328	500	100%	691,149	(23,139)	-	孫公司 （本期期末及去年年底原始投資金額分別為美金10仟元及美金10仟元）
海德股份有限公司	Rockwell Shipping Limited	馬紹爾群島	船舶運送業	322	328	500	100%	535,756	(17,624)	-	孫公司 （本期期末及去年年底原始投資金額分別為美金10仟元及美金10仟元）
海德股份有限公司	Howells Shipping Inc.	馬紹爾群島	船舶運送業	386,602	394,288	500	100%	904,089	1,193	-	孫公司 （本期期末及去年年底原始投資金額分別為美金12,010仟元及美金12,010仟元）
海德股份有限公司	Crimson Marine Company	馬紹爾群島	船舶運送業	785,372	800,986	500	100%	452,918	(26,728)	-	孫公司 （本期期末及去年年底原始投資金額分別為美金24,398仟元及美金24,398仟元）
海德股份有限公司	Honco Shipping Limited	香港	投資控股	-	-	2	100%	-	-	-	孫公司 （本期期末及去年年底原始投資金額分別為美金0仟元及美金0仟元）
海德股份有限公司	Century Shipping Limited	香港	投資控股	16,095	16,415	50,000	100%	(3,547)	(1,620)	-	孫公司 （本期期末及去年年底原始投資金額分別為美金500仟元及美金500仟元）

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五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註1）		期末持有（註2）			被投資公司本期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損益 （註2）	本期認列之投資 損益	
海德股份有限公司	Helmsman Navigation Co. Ltd.	馬紹爾群島	船舶運送業	\$ 261,061	\$ 266,251	500	100%	\$ 173,340	(\$ 16,992)	\$ -	孫公司 （本期期末及去年年底原始投資金額分別為美金8,110仟元及美金8,110仟元）
海德股份有限公司	Keystone Shipping Co. Ltd.	馬紹爾群島	船舶運送業	261,061	266,251	500	100%	195,173	(18,757)	-	孫公司 （本期期末及去年年底原始投資金額分別為美金8,110仟元及美金8,110仟元）

註1：上表本期及去年年底原始投資金額分別係依105年3月31日及104年12月31日期末匯率換算。

註2：上表期末持有帳面金額及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係依105年3月31日期末匯率及平均匯率換算。

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2)	期末投資 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海滬船務諮詢 (上海)有限公司	船務諮詢	\$ 15,855	2	\$ 15,855	\$ -	\$ -	\$ 15,855	(\$ 1,620)	100%	(\$ 1,620)	(\$ 3,548)	\$ -	實收資本額及期初期末台灣累積投資金額為美金500仟元，本期認列投資損失為人民幣320仟元，期末投資帳面價值為人民幣(712)仟元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為Century Shipping Limited)。
(3)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係依據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 台灣匯出赴大陸 地區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 會規定赴大陸 地區投資限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海滬船務諮詢 (上海)有限公司	\$ 15,855	\$ 95,130	\$10,208,014